

江西省教育厅文件

赣教社政字〔2018〕21号

关于2018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江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水平创新团队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，各重点研究基地、各创新团队：

为做好2018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江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水平创新团队研究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申报要求

本次项目申报设课题指南，项目名称及要求见《2018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江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

学高水平创新团队研究课题指南》，申报时按指南要求进行设计，不得改变项目名称。

项目资助经费由各高校统筹安排，保证及时足额到位。项目成果出版（发表）须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招标项目”或“江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水平创新团队”，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招标课题所在重点研究基地或创新团队。

二、项目申报条件

1. 项目申报人即课题负责人，应具备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，并具有完成招标项目的能力。

2. 项目申报者必须是课题实施过程中的真正组织参与者，并在课题研究中担任实质性的任务。

3. 项目申报者须按《江西省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在规定的研究周期内，有一定的驻所及研究时间。

4. 在研的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。

三、项目申报办法

1. 网上填报。申报人登陆“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管理系统”（59.53.216.140；江西财经大学校内请使用172.29.4.59登陆）进行个人注册（用户名为本人邮箱名），注册成功后，在网上点击“基地、创新团队项目在线填报”，在线填写《江西省高

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江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水平创新团队招标项目申请评审书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评审书》），填写完毕可下载打印。系统开放时间为7月1日至7月30日。

2. 打印《申请评审书》。A4纸打印1份，左侧装订，注意申请书内容与上传的电子版一致。

3. 报送材料。8月1-3日将打印好的纸质《申请评审书》1份报送至南昌市红角洲学府大道589号江西科技师范大学A楼106室，联系人：赵陈晨，电话：13870609606，邮编：330031。邮寄材料请保证在8月3日前收到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2018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江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水平创新团队研究课题指南

